

附件

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 转移支付预算（省级“四好农村路” 部分）资金分配方案

根据《关于要求提供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（省级“四好农村路”部分）资金分配方案的函》（汕财综函〔2024〕102号）及省交通运输厅相关文件精神，为做好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（省级“四好农村路”部分）资金分配，抓紧推进年度农村公路建设任务，促进农村公路建设发展，现根据市财政支出管理办法，特制定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（省级“四好农村路”部分）资金分配方案如下：

一、分配资金

本次补助资金 98 万元。

二、分配方向及原则

按省下达 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（省级“四好农村路”部分）资金和建设任务清单，下达市本级 98 万元为**农村公路建设资金**，用于市城区辖区 2.5 公里乡村道四级单改双建设及 1 座危桥改造任务。经对接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公路事务中心任务指导及地方任务实际，2.5 公里乡村道四级

单改双任务由市城区住建局统筹落实建设;1座危桥改造任务为市城区龙溪(三)桥,已由中铁帮扶市公路事务中心实施。因此,该笔资金98万元划拨至市城区住建局用于农村公路建设任务,支持完成2025年度2.5公里乡村道四级单改双任务(具体详见资金分配计划表)。

三、绩效目标

- (一)完成城区2025年度农村公路建设里程2.5公里;
- (二)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达100%;
- (三)按期完成投资达100%;
- (四)对经济发展产生明显的促进作用;
- (五)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;
- (六)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0%。

附表:资金分配计划表

资金分配计划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 (省级“四好农村路”部分) 资金分配方案		
	合计	农村公路建设资金	使用方向
全市合计	98	98	
市城区住建局	98	98	完成城区2025年度农村公路建设里程2.5公里。